

安衛法規查核表

法規類別	法規名稱	法令發佈/ 修訂日期	修正內容	需查核條文	校區	相關	無關	編碼	
								類別	號碼
其他安全衛生相關法規	妊娠與分娩後女性及未滿十八歲勞工禁止從事危險性或有害性工作認定標準	106.08.10	修正發布第5條、第2條之附表一	1. 第5條 2. 第2條之附表一	台北	v		S	007
					淡水	v			
					蘭陽	v			
其他安全衛生相關法規	澎湖縣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自治條例	106.08.02	制訂發布第1條至第15條	-	台北		v	-	-
					淡水		v		
					蘭陽		v		
					台北				
					淡水				
					蘭陽				
					台北				
					淡水				
					蘭陽				
					台北				
					淡水				
					蘭陽				
					台北				
					淡水				
					蘭陽				

鑑別人員：

單位主管：

管理代表：

保存期限：永久

編號：AZ-SP1603